

属天智慧

WFTHChina.com

骚乱

使徒行传 19:23-41

以弗所：小亚细亚的宝库

我们前面讨论使徒行传第十九章时看到，保罗在以弗所服侍了两年之久，其成果非常振奋人心。上次讨论结束时，我们讲到了其中的几个成果。

第 19 节记载了信徒公开烧毁邪术方面的书，按照今天的价值来衡量，那次烧毁的迷信资料约合八百万到一千万美元。

基督徒切断了他们与异教环境的纽带，切断了他们与过去的异教信仰的纽带。现在，他们对以弗所的一项重要产业构成了威胁，这项产业以世界七大奇迹之一——亚底米神庙为中心。

在上次的讲道中我们还提到，使徒保罗所行的神迹包括医病和赶鬼。现在人们对邪灵的世界的兴趣不断高涨，有些人错误地把使徒当年的能力应用于今天的信徒。

此外，“属灵争战产业”也不断壮大，各种会议、书籍教导信徒追求当年使徒那样的能力，包括使死人复活、医病和赶鬼。这些事听起来宏伟壮观、振奋人心、富有权柄。今天，属灵的勇士宣告神在某座城市或某个人身上得胜。他们捆绑魔鬼，驱除人身上的各种诅咒。他们宣称自己有胜过撒但的权柄，可以通过特殊的驱魔祷告来庇护某些区域。

与此同时，教会却变得空前软弱，在教义上变得空前无知，在生活上变得荒淫无度、伤风败俗、贪婪世俗。

有关属灵争战的明确声明

在《使徒行传》之后，使徒在圣灵的感动下写了许多书信，为教会提供了明确的规范和命令，这些书信被称为使徒书信。

以弗所书第六章

在这些有关真正的属灵争战的明确声明中，以弗所书 6:14-15 为我们列举了神所赐给我们的武器：

- 真理；
- 公义；
- 福音；
- 信德。

或者说，就像保罗在提多书 2:10 后半句所说的那样，我们要：

……凡事尊崇[当作衣服穿上]我们救主神的道……

哥林多后书第十章

另一段有关属灵争战的明确声明是在哥林多后书 10:3-5，那里说：

因为我们虽然在血气中行事，却不凭着血气争战。我们争战的兵器，本不是属血气的，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可以攻破坚固的营垒，将……

（……地域性的邪灵？……把魔鬼赶至深渊？……宣告胜过撒但及其随从的权柄？……捆绑仇敌？……不，我们要攻破……），

……各样的计谋，各样拦阻人认识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

弟兄姊妹们，我们所面临的争战是真理与谬误之间的争战，是神的道与魔鬼的道之间的争战（提摩太前书 4:1）。我知道，这听起来不那么振奋人心，但这是事实。我们处于撒但的道与神的道的争战中。

大家还记得吗？这场争战最初发生在伊甸园，那时人败了，引起了这场争战，然后一直持续到今天。根据创世记 3:1，撒但通过蛇说的第一句话就是：

……神岂是真说……？

这意味着，这场争战不仅和你的思想有关，而且和你的心有关。这是神的话与撒但的话之间的争战。

所以，保罗在提摩太后书 2:15 说：

你当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悦，作无愧的工人，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

回到哥林多后书 10:4，这里的“营垒”会让我们联想到身披闪亮铠甲的骑士、立地腾跃的战马以及刀剑长矛，是不是？这些东西听起来很浪漫，不是吗？我不想打破你们的幻想，但这个词也可以翻译成“监狱”。在瑞耐克（Reinecker）所写的《希腊语新约语言学注解》（*Linguistic Key to the Greek New Testament*）中，这个希腊语词最早的用法之一就是指监狱。所以说，我们要攻破监狱。

我相信这正是保罗想表达的意思，因为第 5 节说：

将各样的计谋，各样拦阻人认识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将人所有的心意夺回，使他们都顺服基督。

换句话说，撒但将人俘虏，用他错误的教导将人囚禁起来。不过，我们可以用真理的武器（或者保罗在这段经文中所说的“在神面前有能力”的武器，以及以弗所书第六章中的“圣灵的宝剑”），也就是神的道，来释放这些俘虏，让他们归于基督。

耶稣基督在约翰福音 8:32 说：

……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

虽然这听起来不那么振奋人心，但我们的争战一直都是、而且仍然将是两种道理和两种信仰之间的争战。一个人听欺骗者的声音，另一个人听拯救者的声音。

我个人认为，这种教导比近期风靡福音出版界的其他迷信小册子更加振奋人心，尽管这类小册子现在很畅销。我们需要的是回归基督的道理。保罗宣告说，基督的话有神的能力，可以帮助我们攻破魔鬼的诡计。

我们需要出售的不是有关属灵争战的书籍——如何捆绑魔鬼，如何用权柄祷告赶鬼，以及各种解释错误、应用错误的圣经经文，而是有关基本的圣经教导以及神的属性的书籍。换句话说，我们需要的是帮助我们学习圣经的书。

此外，我相信，撒但非常喜欢基督徒把注意力转向他的国度，关注他的能力，沉迷于天使的事情，无论是堕落的天使还是光明的天使，以致于无暇仔细研究神的国，无暇关注神至高的能力、圣洁和恩典。

好，现在就请大家把圣经翻到使徒行传第十九章，在第 23 说：

那时，因为这道起的扰乱不小。

接下来跳到第 40 节，那城的书记平息骚乱时说：

今日的扰乱本是无缘无故，我们难免被查问。论到这样聚众，我们也说不出所以然来。

读了这件事的起因和结尾，你们看得出，基督徒并没有蓄意制造任何骚乱。他们只是说了基督徒该说的话，做了基督徒该做的事，但就因为这样，不信的人就制造了骚乱。

亚底米：天上的女王，地上的女神

现在请大家看使徒行传 19:24-28：

有一个银匠，名叫底米丢，是制造亚底米神银龕的，他使这样手艺人生意发达。

他聚集他们和同行的工人，说：“众位，你们知道我们是倚靠这生意发财。这保罗不但在以弗所，也几乎在亚细亚全地，引诱迷惑许多人，说：‘人手所作的，不是神。’这是你们所看见、所听见的。这样，不独我们这事业被人藐视，就是大女神亚底米的庙也要被人轻忽，连亚细亚全地和普天下所敬拜的大女神之威荣也要消灭了。”

众人听见，就怒气填胸，喊着说：“大哉，以弗所人的亚底米啊！”

亚底米是天上的女王，被人们视为掌管地球和自然的女神。而以弗所正是这一非常受欢迎的宗教的守护之城。

亚底米神庙是古代世界的七大奇迹之一，其长和宽是我们教堂大厅的五倍，高是我们教堂高度的三倍，有一百二十七根包着金、镶着宝石的柱子支撑着外墙，神庙里有一个巨大的坛，坛上矗立着六米多高的亚底米神像，据说这尊像是从天上掉下来的。

亚底米教的影响力遍及整个罗马帝国，其神庙有三十多间，以弗所正是这个宗教的都城。每年，在春季的某一个星期里，亚底米的跟随者都会来以弗所朝圣，奉她的名行邪恶淫荡之事。这些人会奉献礼物给她，购买“女神祝福过的”神庙的小银挂件带回家。

诺斯底主义和女权主义

女神崇拜其实并不是什么新鲜事，而且一直以来都没有停止。虽然听起来很难相信，但在全美，女神崇拜正在逐渐复兴。

你可能在报纸上读过，美国圣公会、卫理公会、自由浸信会都主张把圣经里的神中性化，去掉指代神的男性代词，转而使用一种介于“他”和“她”之间的中性代词。这种思想的根源可以追溯至古代。

普通美国人没有意识到，所谓的女权主义运动本质上是一场宗教运动。大多数美国人认为，女权主义不过是女性要求离开厨房、进入职场、取得和男性同等的报酬。这种想法其实根本没有触碰到女权主义根本动机的皮毛。

我来引用几个人的话来说明一下这个问题。

许多年前，安妮·劳里·盖洛（Annie Laurie Gaylor）为《人道主义者》（*Humanist*）写过一篇文章，题为《女权主义救赎》（*Feminist Salvation*）。她这样写道：

让我们忘记神话故事里的耶稣，从真实的女性身上寻找鼓励、安慰和激励吧。在十字架庇护下的两千多年的男权统治应该足够让女性转向女权主义的救赎了。

1971年11月起草的《女权主义宣言》（*Declaration of Feminism*）阐明了女权主义的宗旨，其中一条说：“我们必须回归古代的女性宗教。”

我不知道彼得·琼斯（Peter Jones）是不是基督徒，但他总结美国前副总统阿尔·戈尔（Al Gore）所著的《平衡的地球、生态环境及人类精神》（*Earth in the Balance, Ecology and the Human Spirit*）时这样说：

戈尔对生态环境的热衷表明他相信万物都是有联系的，相信每种宗教信仰都是有价值的，而且希望古代的女神崇拜给地球带来救赎，也给我们自己带来救赎。

女权主义者想回归的这种古代的女神崇拜有一个名字——诺斯底主义（Gnosticism）。诺斯底主义颠倒了有关创造的记载，教导说智慧女神才是真正的活神。换句话说，诺斯底主义主张，天上有一位名叫“索菲娅”（Sophia，在希腊语中表示“智慧”）的女神。

诺斯底主义教导说，索菲娅藉着蛇的身体把得救的真正方法告诉了伊甸园里的亚当和夏娃。在诺斯底主义的文献中，蛇不是“试探者”，而是“教导者”，是“拯救者”，因为蛇是女神索菲娅的化身，把得救的真理告诉了人。

只要读一读最近的宗教新闻，你就能看到索菲娅崇拜的复兴。它是中性化运动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而中性化运动正是女权主义的核心。

罗马天主教的一位神学家卡罗尔·克里斯特（Carol Crist）写道：“我在自己里面找到了神，我疯狂地爱她。”

这句话说明了一切，不是吗？神在你里面，而且是女的。

最近，我读到一份由约翰·麦克阿瑟（John MacArthur）手抄的诺斯底主义文本。我引用智慧女神所说的一段话吧：

我是雌雄同体的。我既是母，也是父，因为我可以和自己交配。我和自己交配，和爱我的人交配，万有都单单藉着我坚立。我是孕育一切的子宫，我生出照耀万物的光。我万古长存，我成就一切，我是母神之荣耀。

基于这样的信仰，我们就不会感到惊讶：诺斯底主义高举女同性恋关系，高举一切颠倒男女性别的事情。

如果你想看看沉浸于一种错误的崇拜系统——围绕女神的崇拜系统是个什么样子，看看以弗所就知道了。这种宗教异常低级堕落，对整个城市造成了不良的影响。

除此之外，你还要知道，亚底米神庙凌驾于罗马法律之上。如果罗马帝国的罪犯逃到亚底米神庙，他就可以在那里避难，不用接受法律的制裁。由此可见，以弗所不仅盛产巫士妓女，而且充满因敬拜女神亚底米而逃脱法律制裁的罪犯恶棍。

底米丢：宗教捍卫者以及利益保护者

请大家回过头来再读一下使徒行传 19:27 中底米丢说的话：

这样，不独我们这事业被人藐视，就是大女神亚底米的庙也要被人轻忽，连亚细亚全地和普天下所敬拜的大女神之威荣也要消灭了。

这句话是底米丢说的，他是错误宗教的捍卫者，也是宗教利益的保护者。以弗所出土的一份可追溯到公元 57 年的碑文说，某位底米丢是“神庙的看守人”。如果这两个底米丢是同一个人，那就说明他不仅是银匠组织的头领，而且是亚底米神庙里的领袖。当时，神庙的经济利益受

到了损害。顺便说一下，亚底米神庙因从罗马帝国全境收取香火钱发了财，成为欧洲最有实力的银行之一，并且开展了存储借贷业务。

底米丢说的话可以总结为：“要么基督教停止，要么我们破产。”

保罗在以弗所教导门徒长达两年之久，那时底米丢在哪儿呢？虽然保罗当时教导人们敬拜一位男性的神、一位男性的拯救者、道成肉身的耶稣，但那时候保罗不足为患。现在的情况可大不一样了。

基督教是可以接受的，只要它不……

基督教是可以接受的，只要它不：

- 改变任何事情；
- 扰乱任何事情；
- 要求任何事情；
- 谴责任何事情。

让我们把这一情形应用于美国的一个小型领域吧。试想一下，如果基督徒都不去看包含脏话、裸体、色情、奸淫、暴力的电影或电视节目，也不参与那些不符合保罗教导的、不光彩的活动，媒体和媒体经济会受到什么影响？你们记得吗，保罗在腓立比书 4:8 教导说：

……凡是真实的、可敬的、公义的、清洁的、可爱的、有美名的，若有什么德行，若有什么称赞，这些事你们都要思念。

如果基督徒把圣洁应用于美国经济的这个方面会怎么样呢？

好吧，这好像太强人所难了，我们接着往下讲吧。我会往下讲，但我们每个人都必须在这方面做出一个决定！

以弗所将会出现骚乱吗？为什么？因为基督徒影响了以弗所的主要产业。那他们是如何影响的呢？基督徒对这项产业视而不见。

我来说一件鼓舞人心的事情吧。以弗所发生这次骚乱之后约七十年，一位名叫蒲林尼（Pliny）的罗马省长写信给罗马皇帝图拉真（Trajan），询问他如何处理基督徒的事情。他在信中说，基督徒倒没有不守道德或者颠覆国家，问题是“他们对人们有不好的影响，人们现在都不去神庙了。”

当人们不去神庙时，就有大批人无法维持生计了。所以蒲林尼在信中问图拉真，他是否应该把基督徒赶走，这样人们就会回到神庙奉献钱财，问题就迎刃而解了。图拉真回信说，先不要动这些基督徒，除非他们触犯了法律。

现在请看第 29-32 节，看看这场骚乱是如何升级的：

满城都轰动起来。众人拿住与保罗同行的马其顿人该犹和亚里达古，齐心拥进戏园里去。

保罗想要进去，到百姓那里，门徒却不许他去。还有亚细亚几位首领，是保罗的朋友，打发人来劝他，不要冒险到戏园里去。

聚集的人纷纷乱乱，有喊叫这个的，有喊叫那个的，大半不知道是为什么聚集。

这非常形象地反映了每个社会的情形！人们无论是思考问题还是做事情都是随大流，他们甚至不知道自己为什么冲进这个能容纳两万五千人的会场，他们只是随大流而已。

这也符合马太福音 7:13 后半句描绘的画面：

……因为引到灭亡，那门是宽的，路是大的，进去的人也多。

亚历山大：宗教现状的维持者

现在请大家继续看第 33 节：

有人把亚历山大从众人中带出来，犹太人推他往前。亚历山大就摆手，要向百姓分诉。

这节经文的前半句话有另一种翻译方式，这种方式让我们看到亚历山大一派的视角，而不是以弗所人的视角。在希腊语中，“推向前”这个词是指一些犹太人怂恿亚历山大，把他推出去。也就是说，住在以弗所的犹太人怕自己受到犹太教师保罗的牵连，怕保罗引起的麻烦连累到他们。所以很明显，作为犹太人领袖的亚历山大上前来，为以弗所的犹太人分诉，澄清他们和保罗没有任何关系。

有趣的是，后来，在保罗写给提摩太的书信中，保罗说一个名叫亚历山大的人给他带来很大的伤害，这两个亚历山大很可能就是同一个人。

不过，遗憾的是，亚历山大的所作所为正好揭示出，住在以弗所的犹太人秉承着泛基督教主义的精神，不断与其他宗教进行妥协，即“你信你的，我信我的，我们互不干涉，互相尊重。”

事实上，犹太人信奉的是一位忌邪的神，一位不将荣耀归给其他神的神。但这些犹太人不会这样做，因为他们不愿惹怒其他人。

有意思的是，亚历山大根本没有机会说任何话。请继续看第 34 节。

只因他们认出他是犹太人，就大家同声喊着说：“大哉，以弗所人的亚底米啊！”如此约有两小时。

换句话说，他们知道亚历山大代表的是一位男性的神，他们知道，虽然犹太教和亚底米崇拜一直共存，但这两种信仰体系始终无法达成一致。

大家可以想象一下那个情景，两万五千名以弗所人在两个小时内热情地敬拜他们的女神，疯狂地念咒赞美她。

镇里的书记：意想不到的基督教传记作者

最后请看第 35-41 节：

那城里的书记安抚了众人，就说：“以弗所人哪，谁不知道以弗所人的城是看守大亚底米的庙，和从宙斯那里落下来的像呢？这事既是驳不倒的，你们就当安静，不可造次。

你们把这些人带来，他们并没有偷窃庙中之物，也没有谤讟我们的女神。若是底米丢和他同行的人有控告人的事，自有放告的日子，也有方伯可以彼此对告。你们若问别的事，就可以照常例聚集断定。今日的扰乱本是无缘无故，我们难免被查问。论到这样聚众，我们也说不出所以然来。”

说了这话，便叫众人散去。

镇里的书记官意想不到地成为基督教的传记作者。他无意中讲出了基督徒在以弗所的真实作为以及产生的巨大影响。

基督徒通过什么方式产生了影响力

大家注意到这位书记官说基督徒没有做什么事情吗？根据第 37 节：

- 他们没有谤讟假神；
- 他们没有偷庙里的东西。

也就是说，他们没有触犯法律。

我们有理由相信，以弗所的公民，包括基督徒，必须向神庙纳税，以便支付神庙的日常开销。毕竟，亚底米神庙相当于以弗所的城市银行。但基督徒没有任何不良记录。

基督徒所造成的巨大影响，是通过什么方式呢？

魏华伦（Warren Wiersbe）写道：

保罗遭到银匠们反对不是因为他围堵神庙或者召开反偶像集会。保罗只是每天教导真理，然后差派信徒向城里不信的人作见证。随着悔改信主的人越来越多，神庙的顾客就越来越少。ⁱ

约翰·麦克阿瑟（John MacArthur）补充说：

以弗所的信徒没有游说当权者，没有围堵银匠铺，没有组织反对亚底米敬拜的游行，也没有试图获得大众的认可，他们只是讲道，活出福音的真理，用他们不再一样的生命的力量来对抗、挤走旧的生活方式。ⁱⁱ

另一位作家詹姆斯·蒙哥马利（James Montgomery）补充说：

基督教是如何得胜的？基督徒是如何赢得那个时代的？不是靠关注数字，也不是靠煽动情绪。当时，基督徒没有在以弗所发放“亚底米不是女神，旧约中的神才是真神”的请愿书，看看他们是否能得到 51% 的以弗所人的签名支持；也没有举行大型的集会，没有把基督徒聚集在露天剧场里煽动他们的情绪。他们只是做了耶稣基督曾经做过的事情，以及耶稣基督差派他们进入世界去做的事情。他们只是传讲福音，让人们悔改信主，人们信主以后，他们就教导人们如何为耶稣基督而活。ⁱⁱⁱ

根据这段经文，我们发现基督徒做的事情是：

- 他们活出了圣洁的生活（第 18 节）；
- 他们拒绝行不敬虔的事（第 19 节）；
- 他们为福音的缘故作出了牺牲——烧毁了异教的书籍（第 19 节）（我们在上次讨论过。有没有人想过，他们其实可以考虑把这些书卖了？毕竟这些书价值好几百万美元啊！何不把它们当二手货卖了！）；
- 最重要的是，他们传扬主的道，使主的道大大兴旺，而且得胜（第 20 节）。

换句话说，他们改变了他们的世界。

我们可以以这种方式改变我们的世界吗？是的，我们可以。事实上，就像我之前说过的那样，只有通过这种方式，我们才能真正地改变我们的文化。

我们生活在一个女神崇拜死灰复燃的时代。泛基督教主义正试图与每种宗教和谐相处，不冒犯任何信仰体系。女权主义颠倒性别标准的目标似乎已经实现了——政治领袖和宗教领袖已经公开接受、认可男同性恋、女同性恋，并且将其合法化，基本家庭单位的瓦解速度在不断加快。这个世界还有希望吗？

今天的教会必须向以弗所的教会学习经验。问问以弗所的信徒我们应该怎么办，因为他们曾经面对的局面比我们现在面对的局面要复杂得多。他们改变世界的方式是先让神通过基督改变他们自己，他们用祷告的能力挥舞圣灵的宝剑。

如果你学过教会历史，你一定听过威尔士大复兴。在那场大复兴里，五个月里有十万人悔改信主。

威尔士大复兴的社会影响力令人惊叹：法官都戴上了白手套，因为他们无案件可审——没有抢劫、凶杀、偷窃、强奸、贪污——没有任何犯罪活动。区领事召开了紧急会议，商讨如何处理闲置的警察，因为警察也无事可做。

后来，威尔士大复兴席卷美国，虽然热度已有所减退，但听听 1905 年 1 月 20 日的《丹佛邮报》（*Denver Post*）中的一篇文章是如何报道当时的情形的：

中午两个小时的时间里，整个丹佛市仿佛中了邪一样……从中午十二点到下午两点，商场被抛弃了，所有世俗的事情都被遗忘了。人们来往于大型祷告会之间，成千上万的男男女女散发着圣灵之光，因为圣灵充满了他们。这座城市很少出现这样不可思议的场景——在繁忙的工作日的中午，整个城市的人跪在天国的宝座前，祈求宇宙之王的祝福。

本讲稿根据斯蒂芬·戴维（Stephen Davey）1998 年 3 月 8 日的讲道稿整理而成。

©斯蒂芬·戴维（Stephen Davey）著作权 1998

版权所有

ⁱ 魏华伦（Warren Wiersbe），《英勇无畏》（*Be Daring*），第 77 页。

ⁱⁱ 约翰·麦克阿瑟（John MacArthur），《使徒行传》（*Acts*），第 184 页。

ⁱⁱⁱ 詹姆斯·蒙哥马利·博伊斯（James Montgomery Boice），《使徒行传》（*Acts*），第 334 页。